



北欧神话

仙宫与诸神

北欧神话 仙宫与诸神

W.瓦格纳——原著
M.W.麦克道沃尔——改编
W.S.W.安森——编辑

ASGARD AND THE GODS

TALES AND TRADITIONS OF OUR NORTHERN ANCESTORS

北京時代華文書局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北欧神话：仙宫与诸神 / (德) W. 瓦格纳原著；(德) M.W. 麦克道沃尔改编；
(德) W.S.W. 安森编辑；李修建译。-- 北京：北京时代华文书局，2017.3

ISBN 978-7-5699-1383-5

I . ①北… II . ①W… ②M… ③W… ④李… III . ①神话—作品集—北欧
IV . ①I530.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13296 号

北欧神话：仙宫与诸神

BEIOU SHENHUA: XIANGONG YU ZHUSHEN

著 者 | 【德】W. 瓦格纳 原著【德】M.W. 麦克道沃尔 改编【德】W.S.W. 安森 编辑
译 者 | 李修建

出 版 人 | 王训海

责 任 编 辑 | 范 炜

装 帧 设 计 | 孙丽莉 王艾迪

责 任 印 制 | 刘 银 訾 敬

出版发行 |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http://www.bjsdsj.com.cn>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6 号皇城国际大厦 A 座 8 楼

邮编: 100011 电话: 010-64267955 64267677

印 刷 | 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010-89591957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开 本 |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 18 字 数 | 284 千字

版 次 |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699-1383-5

定 价 | 6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北欧先民的生命之歌——译者序

相比古希腊、古罗马、中国、日本、印度等诸多文明的神话，北欧神话显得边缘而乏人知。究其根源，长期以口头传播而缺乏文本记录为一重要原因，另外则在于强势的基督教文明对其造成的毁灭性冲击。公元10世纪前后，北欧诸民族或被迫或主动地接受了基督教，早先的神话信仰被视为异端邪说遭到摒弃。自此以往，北欧神话传统逐渐淡出人们视野，渐至销声匿迹。

当我告诉一位研究美学的荷兰朋友我在翻译一本北欧神话的书时，他颇感惊讶。他告诉我，现今的荷兰人已对北欧神话知之甚少，连他本人亦是如此。他所知的，只是几位主神的名字，如奥丁、弗蕾雅，或是一些词汇，如瓦尔哈拉神殿等。闻听此言，轮到我感到惊讶了。他说，由于“二战”期间德国纳粹推崇北欧民族，将其归属为优等的雅利安人，所以，传统的日耳曼与北欧文化就和纳粹意识形态关联在了一起。战后，学者及普通人皆对其避之唯恐不及，遑论阅读与研究了。

实际上，在翻译本书之前，我对北欧神话的认知亦是空空如也。不过，仅凭我的有限了解，却也感到北欧神话的余温犹在，并且影响不可谓小。可以从两个方面作出说明：

其一，某些日常用语源自北欧神话，以英语中的星期最为典型。从语源学上说，英语中的一个星期，除星期六外，其余诸天都与北欧神话有关。具体而言，星期日（Sunday），源自驾驶太阳马车的索尔（Sol），是古日耳曼民族祭祀太阳的日子；星期一（Monday），源自

驾驶月亮马车的曼尼（Mani），是盎格鲁-撒克逊人祭祀月亮的日子；星期二（Tuesday），源自战神提尔（Tiu 或 Tiw，北欧战神Tyr的古英语名字）；星期三（Wednesday），乃古代祭祀主神奥丁的日子（Woden's day，Woden 是古英语对奥丁的称呼）；星期四（Thursday），源自雷神托尔（Thor）；星期五（Friday），源自天后弗丽嘉（Frigg）。再如，圣诞节彩蛋的习俗，同样源于北欧。这些知识已经渗入文化的深层，人们日用而不知。

其二，魔法、神祇、巨人、死灵、精灵、侏儒、怪兽，荒奇陆离的世界，恢宏恣肆的场景，惊心动魄的战争，勇武刚猛的精神，凡此种种，使得北欧神话成为文艺作品以及影视作品、网络游戏等大众文化取之不尽的源泉。试举数例：戏剧作品，如莎士比亚的名作《哈姆雷特》、瓦格纳的歌剧《尼伯龙根的指环》；小说，如托尔金的《魔戒》三部曲、《霍比特人》，罗琳的《哈利·波特》系列，乔治·马丁的《冰与火之歌》——据此改编的影视作品更是风靡全球；除了上述几部同名作品，其他如动画片《圣斗士星矢：北欧奥丁篇》，电影《雷神》等，皆大受欢迎；北欧神话更是网络游戏热衷的一大题材，如《北欧传奇》《北欧战神》《北欧女神》《诸神之战》《魔幻世界》《雷神之锤》《记忆之鸦》《神战纪元》，等等。这些作品，皆从北欧神话中汲取了创作灵感和文化元素，并且产生了世界性影响。以此来看，北欧神话绝对不容小视。

国内较早就有对北欧神话的介绍，1930年，茅盾先生即以方璧为笔名出版了《北欧神话ABC》，至今仍有影响。1941年，上海新地书店出版了朱澄之翻译的《爱宙堡的英雄：北欧神话》一书，如今已经难以觅到。20世纪90年代以来，国内又出版了多本相关著作，如林桦的《北欧神话与英雄传说》（当代世界出版社1998年版）等。不过大多流于简略的介绍。值得一提的是，记载北欧神话与英雄传说的最重要文本，冰岛文学中的瑰宝，诗体《埃达》与《萨迦选集》，2000年左右相继出了中译本，为我们了解北欧神话提供了原始文本。

整体而言，国内对北欧神话的介绍和研究还不够。因此，《仙宫与诸神》一书，便有翻译过来的必要。

这本书的署名稍显复杂，原著是W.瓦格纳（Wilhelm Wagner），M.W.麦克道沃尔（M. W. Macdowall）改编，还有一个编者W.S.W.安森（W. S. W. Anson）。这三个人物，我在网上查询多时，均未找到相关生平。倒是找到了另外两部著作，一是《中世纪的史诗与传奇》（*Epics and romances of the Middle Ages*），以同样方式署名。二是《北欧传奇与史诗》（*Romances and Epics of Our Northern Ancestors, Norse, Celt and Teuton*），署为瓦格纳原著，安森编辑。

可以约略知道的是，W. 瓦格纳是德国学者，生于1800年，卒于1886年。他主要研究古典文化及文学，著述颇丰。除上述三部外，还有《德国历史中的民间歌谣》（*A Book of Ballads on German History*）、《中古希腊文本：1500年前希腊民间作品集》（*Medieval Greek texts : being a collection of the earliest compositions in vulgar Greek prior to the year 1500*）、《希腊：希腊的土地和人民》（*Hellas: Das Land Und Volk Der Alten*）、《罗马：罗马帝国的肇始、兴起、扩张和衰败》（*ROM: Anfang, Fortgang, Ausbreitung, Und Verfall Des Weltreiches Der R Mer*）、《莎士比亚新论》（*Shakespeare und die neueste Kritik*）、《德国长短格诗》（*A Book of German Dactylic Poetry*）、《罗马文学史》（*A History of Roman Literature*）（合著）等多部。

无疑，《仙宫与诸神》是其中最为知名的作品。

该书首版于1880年，上市之后很快售罄，1882年出了第2版（本译本即根据第2版译出），1887年已出第5版。至今仍不断重印，版本众多，销量巨大。

· 英国坎农格特出版社的“重述神话”系列丛书，其中之一即为英国著名作家A.S.拜雅特（A.S.Byatt）所著《诸神的黄昏》（2011）。据作者所言，当出版社向她约稿时，她立刻想到要写北欧神话，因为《仙宫与诸神》是她孩提之时百读不厌的一本书。作者对洛基怀有偏爱。小说将二战作为背景，借一个名叫“小不点”的女孩的视角，以诸神的黄昏为线索，讲述了《仙宫与诸神》的主体故事。书中不乏作者对该书的评析，试举一处，作者认为，“这本书的部分乐趣和神秘之处在于，所有的情节都用了不同的口吻翻来覆去地讲上好几遍。

书里开篇就是一列长长的清单，罗列了众神的功绩和结局。‘诸神的黄昏’早早就出现，寥寥几笔，却极尽诗意。结尾处又提到它时，就偏于写实，字里行间夹杂了主观判断，颇不平静。在书的末尾引译《埃达》中《瓦拉之歌》一诗时，这几个字再度浮现，带了魔咒般的飕飕寒意。”^①这种着眼于文学性的赏析文字，很见精彩。当然，作为一部创作性的重述之作，加上篇幅过于短小，作者并没有也无意于呈现《仙宫与诸神》一书的全貌。

二

何谓北欧？这个问题似乎要比想象中复杂，因为它牵涉到地理、历史、政治、文化等诸多因素。不过习惯上，常将丹麦、挪威、瑞典、芬兰、冰岛五国视为北欧。北欧西临大西洋，东连东欧，北抵北冰洋，斯堪的纳维亚山脉纵贯斯堪的纳维亚半岛中部，居挪威与瑞典之间。北欧地形为台地和蚀余山地，冰蚀湖群、羊背石、蛇形丘、鼓丘交错是主要地貌特征。绝大部分属于亚寒带大陆性气候，冬季长，气温低。这样的地形地势有利于航海，发展海外贸易，对于他们大部分人而言，海洋是赖以生存的自然环境。

古代北欧人或称斯堪的纳维亚人（挪威、丹麦、瑞典各族，以及芬兰一些部族的统称），早就知道如何扬长避短，在艰苦卓绝的环境中顽强生存。根据考古资料，早在公元前1500年前后，斯堪的纳维亚人就已渡过北海，与爱尔兰人和英格兰人以贸易货，进行贸易往来。不过，关于北欧的早期史料很显匮乏。公元1世纪，古罗马史学家塔西佗^②的著作中记载了与他们的贸易。此后的

① [英]A.S.拜雅特：《诸神的黄昏》，姚小菡译，重庆出版社2012年版，第89页。其中，“瓦拉之歌”原译为“沉睡的伐拉”，据本译本修改。

② 塔西佗（Publius Cornelius Tacitus，约55—120）：古罗马最伟大的历史学家，在罗马史学上的地位犹如修昔底德在希腊史学上的地位。著作主要包括《演说家对话录》（*Dialogus de Oratoribus*）、《阿格里可拉传》（*De Vita Iulii Agricolae*）、《日耳曼尼亞志》（*Germania*）、《历史》（*Historiae*，或译《罗马史》）、《编年史》（*Annals*，或译《罗马编年史》）。将后两部史学著作合而观之，塔西佗所叙述的史事上起公元14年，下迄公元98年，大致包括了公元1世纪罗马帝国的历史。——译注

几个世纪，日耳曼民族一直与古罗马帝国发生着摩擦和争斗。接下来的两个著名时期，北欧人尽显风光。

第一个时期是欧洲史上著名的迁徙时代（Migration Age），从公元4世纪至8世纪，持续四百年。随着古罗马帝国的衰落，众多日耳曼部族不断南下，入侵古罗马帝国，扩张到不列颠岛、法兰西甚至意大利一带。

第二个时期，即公元800年至1066年，是北欧海盗时期。这一时期，他们有一个无比响亮的名字——维京人^①。因着自然环境、家族制度、文化传统等诸多原因，海盗成为维京人的基本生活方式。他们依靠精湛绝伦的船只制造工艺，驾驶行走如飞的龙头战舰，在大海上纵横驰骋，出没于欧洲、爱尔兰及不列颠沿海一带。他们仿佛从天而降，让人猝不及防，加之北欧人形体壮大，凶猛剽悍，横冲直撞，锐不可当，所到之处，烧杀抢掠，令人闻风丧胆。是以，他们攻城略地，所向披靡。北欧海盗各有其进攻路线，如丹麦海盗经常袭击英格兰，挪威海盗主要针对西线，如爱尔兰、冰岛（挪威海盗于860年发现，870年开始定居此地）、格陵兰等，瑞典海盗则往东线扩张，攻入到波罗的海、涅瓦河和伏尔加河一带。他们一度建立了庞大的帝国。公元845年，北欧海盗在塞纳河入海口建立了诺曼底公国；公元1066年，诺曼底大公威廉远征英格兰，攻占伦敦后自立为国王，史称“征服者威廉”；公元1013年，丹麦克努特大帝建立了“北欧大帝国”，疆域包括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和英伦三岛。瑞典海盗则建立了诺夫哥罗德公国。然而好景不长，这些北方蛮族建立的帝国可谓旋起旋灭，不久就迅速衰落。公元11世纪前后，北欧诸国在基督教文明的同化下，改信基督教，依靠游吟诗人世代传唱的神话传说，已被视为异教信仰而遭禁止与抛弃。

不过，北欧神话传说并没有消隐于历史的长河之中。对北欧历史文化传统

^① “‘维京人’（Viking）究竟是什么意思？对这个词的起源我们不得而知，通常它用来泛指生活在8世纪中叶到公元1066年之间的所有斯堪的纳维亚人。这期间他们开始了海上冒险生涯，直到在哈斯汀战役中征服英格兰，这是欧洲历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一次战斗。然而，从严格意义上讲，‘维京’一词只用以特指掠夺者。做‘维京人’就意味着要去海上远征以获取财富和声望，这是斯堪的纳维亚男人生活中至关重要的核心。只有这样，才会被族人视作功业有成者而受到尊重。”（戴尔·布朗主编：《北欧海盗：来自北方的入侵者》，金冰译，华夏出版社、广西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2页。）

怀有深厚感情的冰岛人，记载下了北欧的神话传说和英雄传奇故事。关于北欧神话传说的最重要的文献，是大小《埃达》。大《埃达》为诗歌体，据信是由博学的冰岛人萨蒙德（Sæmund the Wise，1056—1133）编辑的，小《埃达》是对大《埃达》的评注，以散文写成，作者被视为史诺里·斯特拉逊（Snorri Sturlason，1178—1241）主教。

《仙宫与诸神》一书，即以《埃达》为基础，参考萨克索的《冰岛行志》等相关著述写成。

神话学大师坎贝尔曾经指出：“神话是关于生命智慧的故事。”北欧神话源出于北欧独特的地理环境及其先民独特的生活方式，虽然在与基督教文明以及其他文明的接触中对其神话元素多有吸收，但无疑，北欧神话有着独具的结构、体系、情节与精神，反映着北欧先民对于创世、神灵、自然、身体、命运、死亡等一系列重大问题的独特智慧。

北欧神话是一个多神系统，主要有四大体系：神族、巨人族、黑侏儒、光精灵，神族又分以奥丁为主神的阿瑟神族和以尼奥尔德为主神的华纳神族，后者在北欧神话中记载甚少。巨人族成员包括霜巨人、火巨人、山巨人、暴风巨人等，代表了与人类对立的强大的自然力量。黑侏儒居住于地底，胆小狡诈，精通魔法，擅长锻造，其主要工作就是为神族打造武器与工艺品。精灵纯洁善良，侍应花草，不过和华纳族一样，在北欧神话中几无出场机会。除以上四大体系之外，还有一个体系值得注意，那就是动物化身的妖怪系列。其中又可分为两类，一是为神族所用的，如奥丁的神马斯雷普尼尔，渡鸦胡根和穆宁，为诸神和英雄提供鲜肉的神猪沙赫利姆尼尔，托尔的神羊，宇宙树上报晓的神鸡等，以家畜家禽居多；二是与神族对立的，如洛基和女巨人所生的蛇妖尤蒙冈多、狼怪芬里斯以及冥界的恶犬加姆等，多为凶猛的野兽。

如书名所示，《仙宫与诸神》主要讲述的是阿瑟神族的主要成员及其事功，即第四、五、六、七、十章，构成全书的主体。第十一至第十四章，呈现

了北欧神话中最为浓墨重彩的篇章——诸神的黄昏。作者写作此书的目的，不是为了大众的消闲娱乐，而是有深意存焉。他希望读者能够铭记民族的信仰传统以及文化精神。基于此，作者提到：“我会尽力将这部书写得饶富趣味，让老少读者看一看，日耳曼精神在其早期历史中是何等伟大。”作者的写法，不是单纯地讲述故事，而是对这些神话的起源与关联，及其蕴藏的文化意义与哲学内涵予以揭示：“我们指出众神故事之间的关联，以及其中所蕴涵的深层思想与重要意义，意在告知读者，展现在他面前的不是一个天马行空的奇幻世界，而是源自日耳曼人的深刻洞察。生命与自然塑成了诸神存在的基础及其活动。”由于北欧神话的形成经历了较长的历史时期，受到诸多文化的影响，并且多有歧出。因此，所谓“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既要写得通俗有趣，又不失学术深度，能给人教益，达成此一写作目的殊非易事，不唯对北欧神话要有精深掌握，更需深入浅出的文字表述能力。

关于作者的写作方式，举一例为证。侏儒族是北欧神话中的特有族群，书中第二部分，作者分析了侏儒缘起的两种原因。第一个原因来自他人的观点，“有些作者指出，对这些畸形的和妖精似的生物的崇拜，与腓尼基人在北欧的出现有关。这些游动的商人不管走到哪里，总是试图得到他们所到访的国家的原始产品……在北欧，他们同样也在做着采矿的活儿，并且在地面上有熔炉和铁匠铺，以便冶炼和锻造采到的矿石。当未开化的人们听到叮叮当当的击锤声，看到乌黑如炭的人，矮小瘦弱，像从地底下冒出来一样，很自然的，他们会相信妖精（Kobolds）的存在。他们认为这些陌生人强大有力，因为他们的内心，被这些人的神奇的环境、绝妙的武器、美丽的装饰以及在火光飞溅的熔炉中打造的精致时尚的艺术品所深深吸引。这些精明的手工艺人一定是经常用阴谋诡计给头脑简单的野蛮人带来灾难，因此侏儒被认为是虚伪奸诈的，每个人都被警告要提防他们的阴谋。”不过，作者似乎并不认同这一观点，他给出了另一解释：“这些特征很可能是用于描述这个国家的早期居民的——他们被日耳曼入侵者赶出了家园——可能比用在腓尼基人身上更好。这一民族的人们比其入侵者更为弱小；他们到湖边或地下洞穴避难，躲在他们挖掘的矿山中，锻造各种各样的器具，经常以其聪明智慧挫败入侵者。”实际上，对于普通读者而言，第一种解释或许更具趣味，因此作者以很大篇幅加以引述，然后给出自己

的观点。这种写法兼顾了趣味性与学术性。

作者的写作态度非常严谨，在论及北欧神话是否受到基督教的影响时，作者指出：“我们必须承认基督教对德意志民族产生了某些影响，尤其是关于诸神的黄昏、世界的复兴、阿瑟和人类，以及对诸神之父、冥界的描述，还包括善恶报应等。否认这种影响是错误的，因为存在大量证据，如异教徒对一神的存在有一种预感，《埃达》中有一个水地狱，而基督教神话中有一个火地狱，基于这些证据，声称斯堪的纳维亚人不可能得知基督教知识显然是不对的。异教徒对于某种神圣存在的晦暗不明的观念，为何不会经由基督教的影响而获得一种明晰的形式呢？”无疑，这种通达的态度是令人信服而叹赏的。

四

博厄斯（Franz Boas）一派的人类学家认为，每种文化都是独一无二的，每种文化都是平等的，并无高低上下之分。不过，文化从来不是孤绝于世，它的背后，往往是经济水平、军事力量、社会结构、政治制度等各种因素提供支撑。我们对北欧神话的溯往，与《仙宫与诸神》一书的作者类似，更多是对一种早已黯然逝去的独特文化的缅怀。

作为凝结着北欧先民生命智慧的北欧神话，其在宇宙论、末日论、生死观、道德观、爱情观、审美观等一系列哲学命题上有着独到之处，值得从比较神话学和文化学的角度进行深入研究。在此，我想就北欧先民的生死观和美学观这两个问题作一点抛砖引玉式的思考。

“死生亦大矣”，法国哲学家加缪将死亡视为唯一严肃的哲学问题。由于人生而有涯，死亡是每个个体的必然归宿，对于死亡的认知，也就关乎在世之人的生活态度以及价值取向。基督教（新约）认为，由于人类始祖亚当和夏娃的过错，人出生即带有原罪，只有崇信上帝，忏悔不已，死后方可获得救赎，升入天堂，否则就要堕入地狱。佛教（净土宗）构想出了西方极乐世界，凡人只要一心向善，虔诚念佛，便可往生西方净土，如若为非作歹，便会沉入地狱。印度教同样相信生死轮回，善恶报应。中国传统思想以儒家为主流，儒家

“未知生，焉知死”，更多瞩目于积极进取的现世人生，高扬“修齐治平”的人生理想。儒家貌似不太看重死后情形，实际上有着自身的死亡观。如“杀身成仁，舍生取义”之说，如“三不朽”之义，乃是追求超越意义上的永恒。同时，个体生命借着家族子嗣得以延续，所谓“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断子绝孙”是对人最大的诅咒。中国本土的道教，旨在通过内丹、外丹、行气、房中等各种手段求得长生不老，成仙得道。凡此诸种，皆构成一种信仰，内在地规约人们的社会行动。当旧的信仰土崩瓦解，而新的信仰尚未建立，处于信仰缺失状态之时，便会出现各种光怪陆离的可怕乱象。

《仙宫与诸神》对于北欧先民的死亡观多有提及。由于古代北欧民族以狩猎与海盗为生，四处攻伐，因此崇尚武力，敬重英雄。主神奥丁被尊为战争之神、胜利之神，他本人即是武士装扮，头戴金色头盔，身穿锁子甲，手臂戴金环，右手持长矛。其他如雷神托尔、剑神提尔、彩虹桥守卫海姆达尔、光明之神巴尔德尔、黑暗之神霍德尔等，个个能征善战，尤其雷神托尔，更是骁勇无比。诸神是勇士的典范，无不受到尊崇。神话指出，奥丁的住处有一座500个大门的瓦尔哈拉神殿，专门接收阵亡将士的英灵。每逢战事，奥丁的女武神瓦尔基丽就身跨白马，飞临战场上空，挑选并接引勇士的亡灵前往瓦尔哈拉神殿。他们被称为恩赫里亚，在英灵殿里逐日饮蜜酒、吃猪肉，此种生活着实令人神往。因此，战争对于北欧武士来说，要么就是赢得胜利，载着荣誉和战利品凯旋，要么就是战死沙场，升入奥丁的英灵殿。在诸神的黄昏到来之时，诸神和英雄明知世界末日的悲剧性命运不可避免，仍然英勇应战，至死方休。在他们死后，一个新的更加美好的世界得到重生。怀此信仰，北欧人的民族性里涌动着尚武好战的英雄气概。

普通百姓死后亦有归宿。天后弗丽嘉的宫殿名为芬瑟尔，她会将因早亡而分离的丈夫和妻子带到这座安宁的宫殿，让他们在此破镜重圆，长相厮守。弗丽嘉的善举诚能抚慰人心，同时也体现了北欧先民的爱情观，他们从最真实和最高等的方面看待爱情，寄希望于死后能与心爱的人重逢相会。在更为古老的北欧传说中，弗丽嘉名为赫尔达或贝克莎，在她的可爱花园中照管殇婴的灵魂。书中描写的一个故事颇为感人，说的是贝克莎带着一群殇婴穿过一个中间立起一面墙栅栏的牧场，一个小孩子因为手里提的水罐太重爬不上去，恰被附

近的妈妈认了出来。妈妈抱着他泪如雨下，不放他离去。小孩子说，妈妈，别再为我哭泣了，“贝克莎夫人，她疼我爱我，对我说有一天你也会过来，到那时，我们就会在山下美丽的花园里重聚了。”从此之后，这位妈妈再也没有掉过眼泪，因为想到有一天还能和孩子见面，她心中倍感欣慰。正如我们一厢情愿地认为，早夭的孩子会升入天堂，过着没有车来车往、没有坏人的好日子。这种信仰，总能让人们从悲剧性事件中获得一丝慰藉和解脱。

当然，北欧先民的死亡观亦非一成不变，而是有所演化变更。书中提到，“在远古时期，死亡并不可怕。大地母亲承载了生命，将死者带回她的怀抱”，但是，当受到古希腊神话以及基督教的影响，人们将精神与肉体判然两分，赫尔就成了灵魂的主宰者和审判人。北欧神话中，赫尔掌管着地下的冥界，为非作恶之人会进入此地，遭受巨蛇恶狗的荼毒。一些好人亦会来此，如光明之神巴尔德尔，赫尔会用黄金装饰厅堂予以欢迎。不过，黑暗的冥界显然并非一个好去处。

谈到美学观，更是一个复杂的问题。在此我主要关注两个问题，一是北欧人对灵感的看法，二是北欧人对工艺和美的观念。

灵感是诗人和艺术家不可或缺的创作条件。古希腊哲学家持有神赐论，认为灵感源自神灵的凭附，使诗人陷入迷狂状态，从而创作出作品。中国古代的灵感理论没有如此玄虚，不过“有时忽得惊人句，费尽心机做不成”，灵感同样是理性难以掌控的，需要因缘际会，恰似悟道参禅，忽然灵光乍现，率然而生，来不可遏，去不可止。北欧神话中体现出的灵感观与此颇有不同。它与水密切地关联在了一起。

水是生命之源。中国的道家对水颇为推崇，提出“上善若水”。然而，北欧神话中对水的重视似乎远胜于此。他们认为世界诞生于水中，因此便可从这神秘的元素中获取智慧。主神奥丁以喝水起家，他搭上一只眼睛，换取了巨人米密尔守护的智慧泉中之水，从而获得了太初的智慧，变得无所不知、无所不晓。诺德三女神看管的沃德泉水，同样不同凡俗，她们用此泉水浇灌宇宙树，便可让其常青不老，青春女神伊都娜的金苹果有类似功效。能够赐予诗人以灵感的饮品更是无比奇特，它来自阿瑟和华纳两个神族合力创造的人类克瓦希尔（Kwasir），侏儒通过诡计杀死了他，将他的血液混上蜜酒，盛在三个罐子

里，其中一个罐子名叫奥德罗利尔，即为灵感之意，任何人只要喝下它，就会能歌善辩，令人夺魄销魂。罐子从侏儒到了巨人手上，奥丁颇费周折地夺取到手，便可赐予吟游诗人了。诗人只要喝下此酒，就会有如神助，灵感喷发，以动人的声音和美妙的辞藻，弹唱诸神和英雄的事迹。由此亦可看到，吟游诗人的地位颇高，他们既是诗人，亦是音乐家，诸神和英雄的光辉事迹借他们之口而传扬。诗神布拉吉的歌声唤醒了沉寂的自然和生命，能够喝下奥丁所赐灵感蜜酒的也只有吟游诗人。

除了诗歌与音乐，在北欧先民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的就是工艺了。法国社会学家莫斯曾经指出：“像语言或艺术，一个社会的技艺立刻展示出这个社会许多其他事物的特征。它们是一个社会所特有的，或者至少是一个文明所特有的，独特到足以标示一个社会或文明，或者说如同它的一个象征。”^①北欧先民对于工艺以及工艺品的观点颇值一提。

每种文化似乎都会拟构出一个具有乌托邦性质的“黄金时代”。北欧人想象中的黄金时代，只有阿瑟居住，他们自由自在，无忧无虑。富有意味的是，在北欧的黄金时代，确实有大量黄金，这些黄金确也很受阿瑟喜爱，他们喜欢黄金，不是因为它的经济价值，而是由于它的审美属性，是因为它看上去赏心悦目。他们会把通过海上贸易或劫掠而来的黄金融化掉并打造徽章和各种装饰物。他们从事各种工艺制作，锻造金属，雕刻木头。书中展现出的各种各样设计精巧的酒杯、金属罐、帆船、武器，显示了他们对于工艺的追求。这种追求和审美的偏好，在关于北欧海盗时期的大量地上或水下考古中更能看到。如建造于公元800年至850年间的奥塞伯格墓船，是迄今发现的造型最为美观的维京船只，结构精巧，装饰富丽，令人叹为观止。

更富意味的是，书中提到，黄金时代随着侏儒族的出现而告终，他们从地下挖掘出的财宝引起了诸神的贪欲。如果换一种视角来看，考虑到侏儒族的身份是专业匠人，我们亦可如是理解，在黄金时代，人人都可作为工匠。此后，随着社会分工的出现，社会阶层有了分化，侏儒虽然技艺高超，能为诸神锻造

^① [法]莫斯等著：《论技术、技艺与文明》，蒙养山人译，世界图书出版社2010年版，第52—53页。

精妙绝伦的饰品和强大无比的武器，然而，他们的社会地位和他们的住处很相匹配，处于底层（若在今日中国，他们无疑会被奉为工艺美术大师）。

黄金时代之后，人们对于黄金的爱好更甚了。弗蕾雅被尊为美神和爱神，想必漂亮之极。她有一串项链，乃四个堪称能工巧匠的侏儒打造，其上镶嵌有最为昂贵的宝石，像太阳一样熠熠生辉。书中提到，弗蕾雅初见此精美绝伦的项链，即为其迷倒，极欲占为已有，而侏儒开出的条件，是让他们一亲芳泽。最终，弗蕾雅以身体为代价，得到了那一迷人的项链。天后弗丽嘉的行为与此相类，她为了佩戴一条无与伦比的项链，不惜从奥丁的纯金雕像上窃取金子。从这两个故事我们看到，在北欧先民的信仰中，对于美的追求常常逾越了道德的约束，称得上“尽美矣，未尽善也”。

必须承认，上述介绍和分析颇为浮光掠影，意在对北欧神话提供一个简略的概观。如能对于读者诸君理解北欧神话有所助益，能够唤起阅读的兴趣，甚或有了深入研讨的念头，那么，作为译者，也就欣慰有加了。

导论

在很久很久以前，老谋深算的神祇奥丁（Odin）以一只眼睛为代价，换取了睿智的巨人米密尔（Mimir）守护的智慧泉中之水，获有了太初的智慧。如同奥丁对智慧的渴求，渴求知识和喜好日耳曼远古历史的人，汲汲于寻找伟大的女神萨迦（Saga），他们最终找到了她。她的住处位于冰冷的河流之下的一座水晶宫中。这些热切的求知者来到她面前，要她讲述远古的历史，以及北欧那些风流云散的民族曾经统治过、遭受过、战斗过、征服过的一切。他们发现女神陷入了迷思，奥丁的渡鸦在她身边振翅盘旋，悄声地告诉她过去未来之事。向她抛出的众多问题让她茫然无措。她从王位上站起来，指着四散在身边的卷轴，说道：“你们是来寻找智慧和你们先人的事迹的吗？我已将那个遥远国度的人们的思想和信仰全都写在上面了，那就是他们所持的永恒真理。我曾跟随这些强大的民族来到他们的新国土，忠实地记录下了他们的战争和成就，他们的功绩、苦难和胜利，他们的神祇和英雄。过去多少年，没有人寻找这些记录，所以，时间的风暴和不断增长的苏尔特尔（Surtur）之火，致使大量卷轴遗失和损毁了。你们如能找到剩下的卷轴，把它们放在一起，并且能够读懂那些文字，就会发现有大量智慧蕴藏其中。”

人们立刻行动，竭尽所能地去找寻存留下的卷轴。他们将其依次排列，不过，正如萨迦所言，许多已经丢失了，另一些只剩下了断章残篇。除此而外，档案上的鲁纳古文难以卒读，退色图像的真实意义难以确定。不过，他们不畏艰难，勇往直前地探寻着。很快，他们发现了其他记录，还有他们本以为散佚的记录残片。时间风暴将其吹落在了不同的方向，愚昧之人将其视为无用

之物抛置一边，他们从穷人小屋里布满灰尘的阴暗角落中找到了它们，让其重见天日。他们按照正确的顺序将这些卷轴排列起来，学着去解读档案上的神秘符号，随着他们知识的增长，这些符号的神秘面纱逐渐褪去。古老的日耳曼世界，它的秘密和奇观，它的先民对待神祇和英雄的看法，凡此种种，以前淹没在了黑暗的历史之中，如今又重现于世。接下来，我希望将这些从故纸堆中挽救出的宝藏展现给大家，还会掺入许多行将消失和即将被遗忘的信息片断。我会尽力将这部书写得饶富趣味，让老少读者看一看，日耳曼精神在其早期历史中是何等伟大，直至现代，这段历史都在多次战役中为其后人带来了无尽荣耀。最著名的文明古国，其最初的宗教观念皆与日耳曼民族有关。如果我们不避艰难，无所畏惧地追索共同起源，就会发现异教的仙宫诸神以及诸神故事，在其源出地所持有的风俗和观念中，的确已有其基础，尽管存在明显差异。并且，在这些故事的早期阶段，它们或多或少都有关联。无论在中亚、印度河畔，还是金字塔所在的埃及以及希腊、意大利半岛，甚或北欧的凯尔特、条顿和斯拉夫，尽管他们的宗教观念表现形式不同，他们的共同起源仍然有迹可寻。我们指出众神故事之间的关联，以及其中所蕴涵的深层思想与重要意义，意在告知读者，展现在他面前的不是一个天马行空的奇幻世界，而是源自日耳曼人的深刻洞察。生命与自然塑成了诸神存在的基础及其活动。在我们详细地研究每位超群脱俗的神祇之前，为了更好地理解这一主题，让我们对他们的独特个性作一概述。

首先要介绍的是北欧古代诸神的神话和故事。我们将会看到，它们源于地处远东的雅利安民族的早期居地，在那时，世界尚处“童年”，人类的心灵对于自然现象顶礼膜拜，这对于人类的抗争与生活产生了深远影响。我们的祖先和其他所有原始民族一样，笃信这些现象具有人格属性。外部世界的所有事件，其原因是未知的，在人类意识中，所有现象都被逐渐赋予了人格属性。在他们尚处于迁徙阶段之时，这些观念还很模糊；不过，在他们于新驻地定居之后，经由智慧的预言家和吟游诗人之口，进一步发展出了典型的形式；然后，随着时间的推移，数量不断增多；最终，它们又随着旧信仰的弥散而消亡，或被一种新宗教取而代之。